

证券代码：831021 证券简称：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华雁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期权授予结果

(一) 实际授予基本情况

- 1、授权日：2021年4月19日
- 2、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
- 3、行权价格：2.00元/份
- 4、实际授予对象：本次授予对象为不曾参与公司历史上股权激励计划的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本次授予对象均为核心员工，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认定。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5、实际授予人数：38人
- 6、实际授予数量：100万份
- 7、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普通股
- 8、期权简称及代码：华雁 JLC1 850010

(二) 实际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 (股/份)	实际授予数量 占授予总量的 比例 (%)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 后总股本的比例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	0	0
二、核心员工					
1	赵金	方案研究院副院长	60,000.00	6.00%	0.05%
2	陈明芽	方案研究院副院长	60,000.00	6.00%	0.05%
3	曾丽	人力资源管理部主任	45,000.00	4.50%	0.04%
4	沈洁	物流与生产供应部主任	40,000.00	4.00%	0.03%
5	何睿姝	区域营销总监	40,000.00	4.00%	0.03%
6	冯宇	产品线副总监	40,000.00	4.00%	0.03%
7	王庆猛	区域营销总监	35,000.00	3.50%	0.03%
8	周旭	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主任	35,000.00	3.50%	0.03%
9	胡春花	办公室执行主任	35,000.00	3.50%	0.03%
10	丁小平	系统架构师	35,000.00	3.50%	0.03%
11	李士邦	系统架构师	35,000.00	3.50%	0.03%
12	宋怀宇	系统架构师	35,000.00	3.50%	0.03%

13	刘德凯	市场营销本部副主任	30,000.00	3.00%	0.03%
14	周庆	主任工程师	30,000.00	3.00%	0.03%
15	辜磊	系统架构师	30,000.00	3.00%	0.03%
16	刘超	系统架构师	30,000.00	3.00%	0.03%
17	李杨	高级营销经理	25,000.00	2.50%	0.02%
18	韩兵	主任工程师	25,000.00	2.50%	0.02%
19	黄舸	主任工程师	25,000.00	2.50%	0.02%
20	毛登峰	主任工程师	25,000.00	2.50%	0.02%
21	王延停	主任工程师	25,000.00	2.50%	0.02%
22	刘继清	主任工程师	25,000.00	2.50%	0.02%
23	罗京平	质管组组长	25,000.00	2.50%	0.02%
24	左文吉	营销经理	20,000.00	2.00%	0.02%
25	黄宏波	营销经理	20,000.00	2.00%	0.02%
26	张丽丽	网信组组长	20,000.00	2.00%	0.02%
27	陈旭薇	主任工程师	20,000.00	2.00%	0.02%
28	李佳	财务主管	15,000.00	1.50%	0.01%
29	郑洁雪	解决方案业务主管	15,000.00	1.50%	0.01%
30	李杨	技术服务主管	15,000.00	1.50%	0.01%
31	曹吉	系统方案主管	15,000.00	1.50%	0.01%
32	黄玉军	产品研发主管	10,000.00	1.00%	0.01%
33	徐平川	产品研发主管	10,000.00	1.00%	0.01%
34	杨虎	产品研发主管	10,000.00	1.00%	0.01%
35	任道明	产品研发主管	10,000.00	1.00%	0.01%
36	张利	投标业务主管	10,000.00	1.00%	0.01%
37	潘磊	技术服务主管	10,000.00	1.00%	0.01%
38	徐阳俊	系统方案主管	10,000.00	1.00%	0.01%

核心员工小计	1,000,000.00	100.00%	0.84%
--------	--------------	---------	-------

注：①上述38名激励对象，均为核心员工，不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②上表所示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三）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结果与拟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行权要求

（一）行权安排

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等待期满后，未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二）行权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1-2022 年两个会计年度，对公司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考核指标：净利润（万元）			
考核各年度公司 净利润（Y）	考核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目标值（B）	1600	4000
	基准值（C）	1200	3000
公司层面行权比 例（X）	$Y \geq B$	X=100%	
	$C \leq Y < B$	X=60%	
	$Y < C$	X=0	

备注：上述“净利润”指标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董事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原则上绩效评级为 A 级视为合格（标准由人力资源部制定并在协议签署前进行宣贯），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率确定其行权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合格（A）、不合格（B）两个档

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行权的比例：

考核结果	合格 (A)	不合格 (B)
行权比例	100%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当期末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授予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根据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经测算，本次实际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权的股票期权的数量 (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21 年 (万元)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100	48.03	23.58	20.15	4.3

注：1、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将计入公司各年度财务报表中。

上述结果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权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确认文件。

华雁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